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非职工代表监事华彧民先生、付晓鹏女士的辞职报告(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的2022-014号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现经公司股东推荐,拟提名黄萱女士和张瑾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黄萱女士和张瑾女士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黄萱女士和张瑾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详情请见公司2022-015号公告)。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监事会核查,黄萱女士和张瑾女士无持有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5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萱,女,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11月进入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利用有限公司工作,任职生产部,2020年6月至今担任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负责人职务。

张瑾，女，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职于青海省药材公司。2013年9月至2019年12月任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利用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2017年5月任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三普药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